

○徐福 徐福，字君房，不知何許人也。秦始皇時，大宛中多枉死者橫道。數有烏銜草覆死人面，皆登時活。有司奏聞始皇，始皇使使者齎此草，以問北郭鬼谷先生，云：「是東海中祖洲上不死之草，生瓊田中，一名養神芝。其葉似菰，生不叢，一株可活千人。」始皇於是謂可索得，因遣福及童男童女各三千人，乘樓船入海，尋祖洲不返，後不知所之。逮沈羲得道，黃老遣福為使者，乘白虎車，度世君司馬生乘龍車，侍郎薄延之乘白鹿車，俱來迎羲而去。由是後人知福得道矣。（編按：據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引注，此段當出於《仙傳拾遺》。）

又，唐開元中，有士人患半身枯黑，御醫張尚容等不能知。其人聚族言曰：「形體如是，寧可久耶？聞大海中有神仙，正當求仙方，可癒此疾。」宗族留之不可。因與侍者齎糧至登州大海側，遇空舟，乃齎所攜，掛帆隨風。可行□餘日，近一孤島，島上有數百人，如朝謁狀。須臾至岸，岸側有婦人洗藥。因問彼皆何者，婦人指云：「中心牀坐，鬚鬢白者，徐君也。」又問：「徐君是誰？」婦人云：「君知秦始皇時徐福耶？」曰：「知之。」「此則是也。」

頃之，眾各散去。某遂登岸致謁，具語始末，求其醫理。徐君曰：「汝之疾，遇我即生。」初以美飯哺之，器物皆奇小，某嫌其薄。君云：「能盡此，為再殮也，但恐不盡爾。」某連啖之，如數甌物。致飽而飲，亦以一小器盛酒，飲之致醉。翌日，以黑藥數丸令食。食訖，痢黑汁數升，其疾乃愈。某求住奉事，徐君云：「爾有祿位，未宜即留。當以東風相送，無愁歸路遙也。」復與黃藥一袋，云：「此藥善治一切病。還遇疾者，可以刀圭飲之。」

某還，數日至登州。以藥奏聞，時玄宗令有疾者服之，皆愈。

○僕僕先生

僕僕先生，不知何許人也。自云姓僕名僕，莫知其所由來。家於光州樂安縣黃土山，凡三□餘年，精思餌杏丹，衣服飲食如常人，賣藥為業。開元三年，前無祿縣令王滔寓居黃土山下，先生過之。滔命男弁為主，善待之。先生因授以杏丹術。

時弁舅吳明珪為光州別駕，弁在珪舍。頃之，先生乘雲而度。人吏數萬皆睹之。弁乃仰告曰：「先生教弁丹術未成，奈何捨我而去？」時先生乘雲而度，已□五過矣。人莫測。及弁與言，觀者皆愕。

或以告刺史李休光，休光召明珪而詰之曰：「子之甥乃與妖者友，子當執。」其舅因令弁往召之。

弁至舍而先生至，具以狀白。先生曰：「余道者，不欲與官人相遇。」弁曰：「彼致禮，便當化之，如妄動失節，當威之，使心伏於道，不亦可乎？」先生曰：「善。」乃詣休光府。

休光踞見，且詰曰：「若仙，當遂往矣；今去而復來，妖也。」先生曰：「麻姑、蔡經、王方平、孔申、二茅之屬，問道於余，余說之未畢，故止，非他也。」休光愈怒，叱左右執之。龍虎見於側，先生乘之而去。去地丈餘，玄雲四合。斯須雷電大致，碎庭槐□餘株，府舍皆震壞。觀者無不奔潰。休光懼而走，失頭巾。直吏收頭巾，引妻子跳出府，因徙宅焉。

休光以狀聞，玄宗乃詔改樂安縣為仙居縣，就先生所居舍，置仙堂觀，以黃土村為仙堂村，縣尉嚴正誨護營築焉。度王弁為觀主，兼諫議大夫，號通真先生。弁因餌杏丹卻老，至大歷□四年，凡六□六歲，而狀可四□餘，筋力稱是。

其後果州女子謝自然，白日上昇。當自然學道時，神仙頻降，有姓崔者，亦云名崔；有姓杜者，亦云名杜。其諸姓亦爾，則與僕僕先生姓名相類矣。無乃神仙降於人間，不欲以姓名行於時俗乎？

後有人於義陽郊行者，日暮，不達前村，忽見道旁草舍，因往投宿，室中惟一老人，問客所以。答曰：「天陰日短，至此昏黑，欲求一宿。」老人云：「宿即不妨，但無食耳。」久之，客苦饑甚。老人與藥數丸，食之便飽。既明，辭去。及其還也，忽見老人乘五色雲，走地數□丈，客便遽禮，望之漸遠。客至安陸，多為人說之，縣官以為惑眾，繫而詰之。客云：「實見神仙。」然無以自免。乃向空祝曰：「仙公何事見，今受不測之罪。」言訖，有五色雲自北方來，老人在雲中坐。客方見釋。縣官再拜，問其姓氏，老人曰：「僕僕，野人也，有何名姓？」州司畫圖奏聞，敕令於草屋之所，立僕僕先生廟，今見在。

○張李二公

唐開元中，有張、李二公，同志相與，於泰山學道。久之，李以皇杖，思仕宦，辭而歸。張曰：「人各有志，為官，其君志也，何作焉？」

天寶末，李仕至大理丞。屬安祿山之亂，攜其家累，自武關出而歸襄陽寓居。尋奉使至揚州，途觀張子，衣服澤弊，佯若自失。李氏有哀恤之意，求與同宿。張曰：「我主人頗有生計。」邀李同去。既至，門庭宏壯，僕從璀璨，狀若貴人。李甚愕之，曰：「焉得如此？」張戒無言，且為所笑。既而極備珍膳。食畢，命諸雜伎女樂五人，悉持本樂。中有持箏者，酷似李之妻，李視之尤切，飲中而凝睇者數四。張問其故，李指箏者：「是似吾室，能不眷？」張笑曰：「天下有相似人。」及將散，張呼持箏婦，以林檎繫裙帶上，然後使回去。謂李曰：「君欲幾多錢而遂其願？」李云：「得三百千，當辦已事。」張有故席帽，謂李曰：「可持此詣藥輔，問王老家：『張三令持此取三百千貫錢。』彼當與君也。」遂各散去。

明日，李至其門，亭館荒穢，扃鑰久閉，至復無有人行蹤。乃詢傍舍求張三，鄰人曰：「此劉道玄宅也，□餘年無居者。」李歎訝良久，遂持帽詣王家求錢。王老令送帽問家人：「審是張老帽否？」其女云：「前所綴綠線猶在。」李問張是何人，王云：「是五□年前來茯苓主顧，今有二千餘貫錢在藥行中。」李領錢而回。重求，終不見矣。尋還襄陽，試索其妻裙帶上，果得林檎，問其故，云：「昨夕夢見五六人追，云是張仙喚搗藥，臨別，以林檎繫裙帶上。」方知張已得仙矣。

○劉清真

唐天寶中，有劉清真者，與其徒二□人於壽州作茶。人致一馱為貨，至陳留遇賊。或有人導之，令去魏郡。清真等復往。又遇一老僧，導往五臺，清真等畏其勞苦，五臺寺尚遠，因邀清真等還蘭若宿。清真等私議，疑老僧是文殊師利菩薩，乃隨僧還。行數里，方至蘭若，殿宇嚴淨，悉懷敬肅。僧為說法，大啟方便，清真等並發心出家，隨其住持。

積二□餘年，僧忽謂清真等曰：「有大魔起，汝輩必罹其患，宜先為之防，不爾，則當敗人法事。」因令清真等長跪，僧乃含水遍噴，口誦密法，清真等悉變成石，心甚了悟而不移動。須臾之間，代州吏卒數□人詣臺，有所收捕，至清真所居，但見荒草及石，乃各罷去。日晚，老僧又來，以水喂清真等成人。清真等悟其神靈，知遇菩薩，悉競精進。

後一月餘，僧云：「今復將魔起，必大索汝，其如何之？吾欲遠送汝，汝俱往否？」清真等受教。僧悉令閉目，戒云：「第一無竊視，敗若大事，但覺至地，即當開目。若至山中。見大樹，宜共庇之。樹有藥出，亦宜哺之。」遂各與藥一丸云：「食此便不復饑，但當思惟聖道，為出世津梁也。」言訖作禮，禮畢閉目。冉冉上昇，身在虛空。可半日許，足遂至地，開目見大山林。或遇樵者，問其地號，乃廬山也。行□餘里，見大藤樹，周回可五六圍，翠陰蔽日，清真等喜云：「大師所言奇樹，必是此也。」各雜草而坐。數日後，樹出白菌，鮮麗光澤，恒飄飄而動。眾相謂曰：「此即大師所云靈藥。」採共分食之。中有一人，給而先食盡，徒侶莫不慍怒，詬責云：「違我大師之教。」然業已如是，不能毆擊。久之，忽失所在，仰視在樹杪安坐，清真等復云：「君以吞藥故能升高。」其人竟不下。經七日，通身生綠毛。忽有鶴翱翔其上，因謂□九人云：「我誠負汝，然今已得道，將捨汝，謁帝於此天之上，宜各自勉，以成至真耳。」清真等邀其下樹執別，仙者不顧，遂乘雲上昇，久久方滅。清真等失藥，因各散還人間。中山張倫。親聞清真等說云然耳。

○麻陽村人

辰州麻陽縣村人，有豬食禾，人怒，持弓矢伺之。後一日復出，人射中豬。豬走數里，入大門，門中見室宇壯麗。有一老人雪髯持杖，青衣童子隨後，問人：「何得至此？」人云：「豬食禾，因射中之，隨逐而來。」老人云：「牽牛蹊人之田而奪之牛，不亦甚乎？」命一童子令與人酒飲。前行數百步，至大廳，見群仙，羽衣烏幘，或樗蒲，或奕棋，或飲酒。童子至飲所，傳教云：「公令與此人一杯酒。」飲畢不饑。

又至一所，有數百牀，牀上各坐一人，持書，狀如聽講。久之卻至公所。公責守門童子曰：「何以開門，令豬得出入而不能知？」乃謂人曰：「此非真豬，君宜出去。」因命向童子送出。人問：「老翁為誰？」童子云：「此所謂河上公。上帝使為諸仙講《易》耳。」又問：「君復是誰？」童子云：「我王輔嗣也。受《易》已來，向五百歲，而未能通精義，故被罰守門。」人去後，童子蹴一大石遮門，遂不復見。

○慈心仙人

唐廣德二年，臨海縣賊袁晁寇永嘉。其船遇風，東漂數千里，遙望一山，青翠森然，有城壁，五色照耀。回舵就泊，見精舍，琉璃為瓦，瑇瑁為牆。既入房廊，寂不見人。房中唯有胡狻子二三百枚，器物悉是黃金，無諸雜類。又有衾茵，亦甚炳煥，多是異蜀重錦。又有金城一所。餘碎金成堆，不可勝數。賊等觀不見人，乃競取物。忽見婦人從金城出，可長六尺，身衣錦繡，上服紫綃裙，謂賊曰：「汝非袁晁黨耶？何得至此？此器物須爾何與，輒敢取之！向見狻子，汝謂此為狗乎？非也，是龍耳。汝等所將之物，吾誠不惜，但恐諸龍忿怒，前引汝船，死在須臾耳。宜速還之。」賊等列拜，各送物歸本處，因問：「此是何處？」婦人曰：「此是鏡湖山慈心仙人修道處。汝等無故與袁晁作賊，不出三日，當有大禍，宜深慎之。」賊黨因乞便風。還海岸，婦人回頭處分。尋而風起，群賊拜別，因便揚帆，數日至臨海。船上沙塗不得下，為官軍格死，唯婦人六七十人獲存。浙東押衙謝誥之配得一婢，名曲葉，親說其事。

○石巨

石巨者，胡人也。居幽州，性好服食。大歷中，遇疾百餘日，形體羸瘦，而神氣不衰。忽謂其子曰：「河橋有卜人，可暫屈致問之。」子還，云：「初無卜人，但一老姥爾。」巨云：「正此可召。」子延之至舍。巨臥堂前紙榻中，姥逕造巨所，言甚細密。巨子在外聽之，不聞。良久姥去。後數日，且有白鶴從空中下，穿巨紙榻，入巨所。和鳴食頃，俄升空中，化一白鶴飛去。巨子往視之，不復見巨，子便隨鶴而去。至城東大墩上，見大白鶴數百，相隨上天，冉冉而滅。長史李懷仙，召其子問其事，具答云然。懷仙不信，謂其子曰：「此是妖訛事。必汝父得仙。吾境內苦旱，當為致雨，不雨殺汝。」子歸，焚香上陣。懷仙使金參軍齎酒脯，至巨室致祭。其日大雨，遠近皆足。懷仙以所求靈驗，乃於巨宅立廟，歲時享祀焉。

○王老

有王老者，常於西京賣藥，累世見之。李司倉者，家在勝業里，知是術士，心恒敬異，待之有加。故王老往來依止李氏，且百餘載。李後求隱入山，王亦相招，遂僕御數人，騎馬俱去。可行百餘里，峰巒高峭，攀藤緣樹，直上數里，非人跡所至。王云：「與子偕行，猶恐不達。神仙之境，非僕御所至，悉宜遣之。」李如其言，與王至峰頂。田疇平坦，藥畦石泉，佳景差次。須臾，又至林口，道士數人來問王老，知邀嘉賓，故復相候。李隨至其居，茅屋竹亭，瀟灑可望。中有學生數百人見李，各來問其親戚。或不言，或惆悵者。云：「先生不在，今宜少留，具廚飯蔬素，不異人間也。」為李設食。

經數日，有五色雲霞覆地，有三白鶴隨雲而下。於是書生各出，如迎候狀。有頃，云：「先生至。」見一老人，鬚髮鶴素，從雲際來。王老攜李迎拜道左。先生問王老：「何以將他人來此？」諸生拜謁訖，各就房。李亦入一室。時頗炎熱，李出尋泉，將欲洗浴。行百餘步，至一石泉，見白鶴數百從巖嶺下來，至石上，羅列成行。俄而奏樂，音響清亮，非人間所有。李卑伏聽其妙音。樂畢，飛去。李還說其事，先生問：「得無犯仙官否？」答云：「不敢。」先生謂李公曰：「君有官祿，未合住此。待仕宦畢，方可來耳。」因命王老送李出，曰：「山中要牛兩頭，君可送至藤下。」李買牛送訖，遂無復見路耳。

○李仙人

洛陽高五娘者，美於色，再嫁李仙人。李仙人，即天上謫仙也，自與高氏結好，恒居洛陽，以黃白自業，高氏能傳其法。開元末，高、李之睦已五六載。後一夕五鼓後，聞空中呼李一聲，披衣出門。語畢，還謂高氏曰：「我天仙也，頃以微罪，謫在人間耳。今責盡，天上所由來喚，既不得住，多年纏綿，能不愴然。我去之後，君宜以黃白自給，慎勿傳人，不得為人廣有點煉。非特損汝，亦恐尚不利前人。」言訖，飛去。高氏初依其言，後賣銀居多，為坊司所告。時河南少尹李齊知其事，釋而不問。密使人召之，前後為燒燬餘牀銀器。李以轉聞朝要。不一年，李及高皆卒，時人以為天罰焉。

○衡山隱者

衡山隱者，不知姓名，數因賣藥，往來嶽寺寄宿。或時四五日無所食，僧徒怪之。復賣藥至僧所，寺眾見不食，知是異人，敬接甚厚。會樂人將女詣寺，其女有色。眾欲取之，父母求五百千，莫不引退。隱者聞女嫁，邀僧往看，喜欲取之。仍將黃金兩挺，正二百兩，謂女父曰：「此金直七百貫，今亦不論。」付金畢，將去，樂師時充官，便倉卒使別。隱者示其所居，云：「去此四五百里，但至山當知也。」女父母事畢憶女，乃往訪之。正見朱門崇麗，扣門，隱者與女俱出迎接。初至一食，便不復饑。留連五六日，亦不思食。父母將還，隱者以五色箱盛黃金五挺贈送，謂父母曰：「此間深邃，不復人居，此後無煩更求也。」其後，父母重往，但見山草，無復人居，方知神仙之窟。

○潘尊師

嵩山道士潘尊師，名法正，蓋高道者也。唐開元中，謂弟子司馬煉師曰：「陶弘景為嵩山伯，於今百年矣。頃自上帝求替，帝令舉所知以代，弘景舉余。文籍已定，吾行不得久住人間矣。」不數日，乃尸解而去。

其後，登封縣嵩陽觀西有龍湫，居人張迪者，以陰器於湫上洗濯，俄為人所攝。行可數里，至一甲第。門前悉是群龍。入門百餘步，有大廳事，見法正當廳而坐，手持硃筆理書，問迪曰：「汝是觀側人，亦識我否？」曰：「識，是潘尊師。」法正問迪：「何以污群龍室？」迪載拜謝罪。又問：「汝識司馬道士否？」迪曰：「識之。」法正云：「今放汝還。」遂持几上白羽扇謂迪曰：「為我寄司馬道士：『何不來而戀世間樂耶？』」使人送迪出水上。迪見其屍臥在岸上，心惡之，奄然如夢，遂活。司馬道士見羽扇，悲涕曰：「此吾師平素所執，亡時以置棺中，今君持來，明吾師見在不虛也。」乃深入山，數年而卒。

○秦時婦人

唐開元中，代州都督以五臺多客僧，恐妖偽事起，非有住持者悉逐之。客僧懼逐，多權竄山谷。

有法朗者，深入雁門山。幽澗之中有石洞，容人出入，朗多齎乾糧，欲住此山。遂尋洞入。數百步漸闊，至平地，涉流水，渡一岸，日月甚明。更行二里，至草屋中。有婦人，並衣草葉，容色端麗，見僧懼愕，問云：「汝乃何人？」僧曰：「我人也。」婦人笑云：「寧有人形骸如此？」僧曰：「我事佛，佛須擯落形骸，故爾。」因問：「佛是何者？」僧具言之。相顧笑曰：「語甚有理。」復問：「宗旨如何？」僧為講《金剛經》，稱善數四。僧因問：「此處是何世界？」婦人云：「我自秦人，隨蒙恬築長城。恬多使婦人，我等不勝其弊，逃竄至此。初食草根，得以不死。此來亦不知年歲，不復至人間。」遂留僧，以草根哺之。澀不可食。僧住此四五百日，暫辭，出人間求食。及至代州，備糧更去，則迷不知其所矣。

○何二娘

廣州有何二娘者，以織鞋子為業。年二三十，與母居，素不修仙術，忽謂母曰：「住此悶，意欲行遊。」後一日，便飛去，上羅浮山寺。山僧問其來由，答云：「願事和尚。」自爾恒留居止。初不飲食，每為寺眾採山果充齋，亦不知其所取。羅浮山北是循州，去南海四百里，循州山寺有楊梅樹，大數百圍，何氏每採其實，及齋而返。後循州山寺僧至羅浮山，說云：「某月日有仙女來

採楊梅。」驗之，果是何氏所採之日也。由此遠近知其得仙。

後乃不復居寺，或旬月則一來耳。唐開元中，敕令黃門使往廣州求何氏。得之，與使俱入京。中途，黃門使悅其色，意欲挑之而未言，忽云：「中使有如此心，不可留矣。」言畢，躡身而去，不知所之。其後絕跡，不至人間矣。

○邊洞玄

唐開元年，冀州襄強縣女道士邊洞玄，學道服餌四□年，年八□四歲。忽有老人持一器湯餅，來詣洞玄，曰：「吾是三山仙人，以汝得道，故來相取。此湯餅是玉英之粉，神仙所貴，頃來得道者多服之，爾但服無疑，後七日必當羽化。」洞玄食畢，老人曰：「吾今先行，汝後來也。」言訖不見。

後日，洞玄忽覺身輕，齒髮盡換，謂弟子曰：「上清見召，不久當往，顧念汝等，能不恨恨。善修吾道，無為樂人間事，為土棺散魂耳！」滿七日，弟子等晨往問訊動止，已見紫雲昏凝，遍滿庭戶。又聞空中有數人語，乃不敢入，悉止門外。須臾門開，洞玄乃乘紫雲，竦身空中立，去地百餘尺，與諸弟子及法侶等辭訣。時刺史源復與官吏、百姓等數萬人，皆遙瞻禮。有頃日出，紫氣化為五色雲，洞玄冉冉而上，久之方滅。

○張連翹

黃梅縣女道士張連翹者，年八九歲，常持瓶汲水。忽見井中有蓮花如小盤，漸漸出井口，往取便縮，不取又出。如是數四，遂入井。家人怪久不回，往視，見連翹立井水上。及出，忽得笑疾。問其故，云：「有人自後以手觸其腋，癢不可忍。」父母以為鬼魅所加，中夜潛移之舅族，方不笑。頃之，又還其家，云：「饑，求食。」日食數斗米飯，雖夜，置菹肴於臥所，覺即食之，如是六七日，乃聞食臭，自爾不復食。歲時或進三四顆棗。父母因命出家為道士。

年□八，晝日於觀中獨坐，見天上墮兩錢，連翹起就拾之。鄰家婦人乃推籬倒，亦爭拾。連翹以身據錢上。又與黃藥三丸，遽起取之，婦人擊手奪一丸去，因吞二丸，俄而皆死。連翹頃之醒，便覺力強神清，倍於常日。其婦人吞一丸，經日方蘇，飲食如故。

天寶末，連翹在觀，忽悲思父母，如有所適之意。百姓、邑官皆見五色雲擁一寶輿，自天而下，人謂連翹已去，爭來看視。連翹初無所覺，雲亦消散。論者云：「人眾，故不去。」連翹至今猶在，兩脅相合，形體枯悴，而無所食矣。

○輔神通

道士輔神通者，家在蜀州。幼而孤貧，恒為人牧牛以自給。神通牧所，恒見一道士往來，因爾致敬相識。數載，道士謂神通曰：「能為弟子否？」答曰：「甚快。」乃引神通入水中，謂通曰：「我入之時，汝宜隨之，無憚為也。」既入，使至其居所，屋宇嚴潔，有藥囊丹灶，牀下悉大還丹。遂使神通看火，兼教黃白之術。

經三年，神通已年二□餘，思憶人間。會道士不在，乃盜還丹，別貯一處。道士歸，問其丹何在，神通便推不見。道士歎息曰：「吾欲授汝道要，汝今若是，曷足授？我雖備解諸法，然無益長生也。」引至他道逐去，便出。神通甚悅，崎嶇洞穴，以藥自資，七□餘日方至人間。

其後厭世事，追思道士。聞其往來在蜀州開元觀，遂請配度，隸名於是。其後聞道士至，往候後，輒云已出。如是數□度，終不得見。神通私以金百斤與房中奴，令道士來可馳報。奴得金後頻來報，更不得見。蜀州刺史秦神通曉黃白，玄宗試之皆驗。每先以土鍋煮水銀，隨帝所請，以少藥投之，應手而變。帝求得其術，會祿山之亂乃止。

○鄭相如

鄭虔工詩嗜酒，性甚閒放。玄宗愛其曠達，欲致之郎署，又以其不事事，故特置廣文館，命虔為博士，名籍甚著。門庭車馬，無非才俊。有鄭相如者，滄洲人。應進士舉入京，聞虔重名，以宗姓因謁。虔因之敘叔姪，見其老倒，未甚敬之。後數日謁，虔獨與坐，問其藝業，相如笑謂虔曰：「叔未知相如，應以凡人遇，然人未易知，既見問，敢不盡其詞！相如若在孔門，當處四科，猶居游、夏之右，若叔在孔門，不得列為四科。今生不遇時，而應此常調，但銷聲晦跡而已。」虔聞之甚驚，請窮其說，相如曰：

「孔子稱其或繼周者，雖百世可知之也。今相如亦知之。然國家至開元三□年，當改年號，後□五年，當有難。天下至此，兵革興焉。賊臣篡位，當此時。叔應授偽官，列在朝省，仍為其累，願守臣節，可以免焉。此後蒼生塗炭未已，相如今年進士及第，五選得授衢州信安尉，至三考，死於衢州，官祿如此，不可強致也。」其年果進士及第。辭虔歸鄉，及期而選，見虔京師。為吏部一注信安尉，相如有喜色，於是辭虔赴任。初一考，問衢州考吏曰：「鄭相如何？」曰：「甚善。」問其政，曰：「如古人。」二考又考之，曰：「無恙。」三考又問之，考吏曰：「相如居後，暴疾不起。」虔甚驚歎，方思其言。又天寶□五年，祿山反，遣兵入京城，收諸官吏赴洛陽。虔時為著作郎，抑授水部郎中。及克復，貶衢州司戶，至任而終，竟一如相如之言也。

○婺州金剛

婺州開元寺門有二金剛，世稱其神，鳥雀不敢近。疾病祈禱者累有驗，往來致敬。開元中，州判司於寺門樓上宴會，眾人皆言金剛在此，不可。一人曰：「土耳其，何能為？」乃以酒肉內口。須臾，樓上雲昏電掣，既風且雷，酒肉飛揚，眾人危懼。獨汗金剛者，曳出樓外數□丈而震死。

○長安縣繫囚

唐長安縣死囚，入獄後四□餘日，誦《金剛經》不輟口。臨決，脫枷。枷頭放光，長數□丈，照耀一縣。縣令奏聞，玄宗遂釋其罪。

○盧氏

唐開元中，有盧氏者，寄住滑州。晝日閒坐廳事，見二黃衫人入門，盧問為誰，答曰：「是里正，奉帖追公。」盧甚愕然，問：「何故相追？」因求帖觀。見封上作衛縣字，遂開，文字錯謬，不復似人書。怪而詰焉，吏言：「奉命相追，不知何故。」俄見馬已備在階下，不得已上馬去。顧見其屍，坐在牀上，心甚惡之。倉卒之際，不知是死，又見馬出不由門，皆行牆上，乃驚愕下泣，方知必死，恨不得與母妹等別。

行可數□里，至一城。城甚壯麗，問：「此何城？」吏言：「乃王國，即追君所司。」入城後，吏欲將盧見王。經一院過，問：「此何院？」吏曰：「是御史大夫院。」因問：「院大夫何姓名？」云：「姓李名某。」盧驚喜，白吏曰：「此我表兄。」令吏通刺。須臾便出，相見甚喜，具言平昔，延入坐語。大夫謂曰：「弟之念誦，功德甚多，良由《金剛經》是聖教之骨髓，乃深不可思議功德者也。」盧初入院中，見數□人，皆是衣冠，其後太半繫在網中，或無衣，或露頂。盧問：「此悉何人？」云：「是陽地衣冠，網中悉緣罪重，弟若能為一說法，見之者悉得昇天。」遂命取高座，令盧升坐，誦《金剛般若波羅密經》。網中人已有出頭者，至半之後，皆出地上，或裹衣大袖，或乘車御雲。誦既終，往生都盡。及入謁見，王呼為法師，致敬甚厚。王云：「君大不可思議，算又不盡。」歎念誦之功，尋令向吏送之回。

既至舍，見家人披頭哭泣，屍臥地上，心甚惻然。俄有一婢從庭前入堂，吏令隨上階。及前，魂神忽已入體，因此遂活。

○陳利賓

陳利賓者，會稽人。弱冠明經擢第，善屬文，詩入《金門集》，釋褐長城尉。少誦《金剛經》，每至厄難，多獲其助。開元中，賓自會稽江。行之東陽。會天久雨，江水瀾漫，賓與其徒二□餘船同發，乘風掛帆。須臾，天色味暗，風勢益壯，至界石竇上，水擁闕眾流而下，波濤衝擊，勢不得泊。其前輩二□餘舟，皆至竇口而敗。舟人懼，利賓忙遽誦《金剛經》，至眾流所，忽有一物，狀如赤龍，橫出扶舟，因得上。議者為誦經之功。

○王宏

王宏者，少以漁獵為事。唐天寶中，嘗放鷹逐兔，走入穴，宏隨探之，得《金剛般若經》一卷，自此遂不獵云。

○田氏

易州參軍田氏，性好畋獵，恒養鷹犬為事。唐天寶初，易州放鷹，於叢林棘上見一卷書，取視之，乃《金剛經》也。自爾發心持誦，數年已誦二千餘遍，然畋獵亦不輟。

後遇疾，暴卒數日，被追至地府。見諸鳥獸周回數畝，從已徵命。頃之，隨到見王，問：「罪何多也！」田無以對。王令所由領往推問。其徒□人至吏局，吏令啟口，以一丸藥擲口中，便成烈火遍身，須臾灰滅，俄復成人，如是六七輩。至田氏，累三九而不見火狀，吏乃怪之。復引見王，具以實白。王問：「在生作何福業？」田氏云：「初以畋獵為事。」王重問，云：「在生之時，於易州棘上得《金剛經》，持誦已二千餘遍。」王云：「正此滅一切罪。」命左右檢田氏福簿，還白如言。王自令田氏誦經，纔三紙，回視庭中禽獸，並不復見。誦畢，王稱美之，云：「誦二千遍，延□五年壽。」遂得放還。

○李惟燕

建德縣令李惟燕，少持《金剛經》。唐天寶末，惟燕為餘姚郡參軍。秩滿北歸，過五丈店。屬上虞江埭塘破，水竭。時中夜晦螟，四回無人。此路舊多劫盜，惟燕舟中有吳綾數百疋，懼為賊所取，因持一劍至缸前誦經。

三更後，見堤上兩炬火，自遠而至，惟燕疑是村人衛己。火去缸百步，便卻復回，心頗異之，愈益厲聲誦經，亦竊自思云：「火之所為，得非《金剛經》力乎？」時塘水竭而塘外水滿，惟燕便心念：「塘破當得水助。」半夕之後，忽聞船頭有流水聲，驚云：「塘闊數丈，何由得破？」久之，稍覺船浮，及明，河水已滿。對船所一孔，大數尺，乃知誦《金剛經》之助云。

惟燕弟惟玉，見任虔州別駕，見其兄誦經有功，因效之。後泛舟出峽，水急槽折，船將欲敗，乃力唸經，忽見一槽隨流而下，遂獲濟。其族人亦常誦《金剛經》，遇安祿山之亂，伏於荒草。賊將至，思得一鞋以走，俄有物落其背，驚視，乃新鞋也。

○孫明

唐孫明者，鄭州陽武人也。世貧賤，為盧氏莊客。善持《金剛經》，日誦二□遍，經二□年。自初持經，便絕葷血。後正念誦次，忽見二吏來追，明意將是縣吏，便縣去。行可五六里，至一府門，門人云：「王已出巡。」吏因閉明於空室中。其室從廣五六□間，蓋若蔭雲。經七日，王方至。吏引明入府，王問：「汝有何福？」答云：「持《金剛經》已二□年。」王言：「此大福也！」顧謂左右曰：「昨得祇洹家牒，論明念誦勤懇，請延二□載。」乃知修道不可思議，所延二□載，以償功也。令吏送還舍。其家殯明已畢，神雖復體，家人不之知也。會獵者從殯宮過，聞號呼之聲，報其家人，因爾得活矣。天寶末，明活已六七年，甚無恙也。

○三刀師

唐三刀師者，俗姓張，名伯英。乾元中，為壽州健兒。性至孝，以其父在潁州，乃盜官馬往以迎省。

至淮陰，為守過者所得，刺吏崔昭令出城腰斬。時屠劊號「能行刀」，再斬，初不傷損，乃換利刀。罄力砍，不損如故。劊者驚曰：「我用刀砍，至其身則手懦，不知何也？」遽白之。昭問所以，答曰：「昔年□五，曾絕葷血，誦《金剛經》□餘年，自胡亂以來，身在軍中，不復念誦。昨因被不測罪，唯志心唸經爾。」昭歎息捨之。

遂剃髮出家，著大鐵鈴乞食，修千人齋供，一日便辦。時人呼為「三刀師」，謂是起敬菩薩。

○宋參軍

唐坊州宋參軍，少持《金剛經》。及之官，權於司士宅住。舊知宅凶，每夕恒誦經。忽見婦人立於戶外。良久，宋問：「汝非鬼耶？」曰：「然。」又問：「幽明理殊，當不宜見，得非有枉屈之事乎？」婦人便悲泣曰：「然。」言：「身是前司士之婦。司士奉使，其弟見逼，拒而不從，因此被殺。以氈裹屍，投於堂西北角園廁中。不勝穢積，人來多欲陳訴。俗人怯懦，見形必懼，所以幽憤不達，兇惡驟聞。執事以持念為功，當亦大庇含識。眷言枉穢，豈不憫之！」宋云：「已初官，位卑不能獨救，翌日，必為上白府君。」其鬼乃去。

及明，具白，掘地及溷，不獲其屍。宋誦經，婦人又至。問：「何以不獲？」答云：「西北只校一尺，明當求之，以終惠也。」依言乃獲之。氈內但餘骨在，再為洗濯，移於別所。其夕，又來拜謝，歡喜謂曰：「垂庇過深，難以上答。雖在冥昧，亦有所通。君有二子，大者難養，小者必能有後，且有榮位。」兼言宋後數改官祿。又云：「大愧使君，不知何以報答？」宋見府君，具敘所論。府君令問已更何官。至夕，婦人又至，因傳使君意。云：「一月改官，然不稱意，當遷桂州別駕。」宋具白，其事皆有驗。初，宋問：「身既為人所殺，何以不報？」云：「前人今尚為官，命未合死，所以未復云也。」

○劉鴻漸

劉鴻漸者，御史大夫展之族子。唐乾元初，遇亂南徙。有僧令誦《金剛經》，鴻漸日誦經。至上元年，客於壽春。

一日出門，忽見二吏，云：「奉太尉牒令追。」鴻漸云：「初不識太尉，何以見命？」意欲抗拒，二吏忽爾直前拖曳。鴻漸請著衫，吏不肯放。牽行未久，倏過淮，至一村。須臾，持大麻衫及腰帶令鴻漸著，笑云：「直醋大衫也。」因而向北行，路漸梗澀。前至大城，入城，有府舍，甚嚴麗。忽見向勸讀經之僧從署中出，僧後童子識鴻漸，逕至其所，問：「□六郎，何以至此？」因走白和尚，云：「劉□六郎適為吏追，以誦經功德，豈不往彼救之？」鴻漸尋至僧所，虔禮求救。僧曰：「弟子行無苦。」須臾，吏引鴻漸入詣廳事。案後有五色浮圖，高三四尺，迴旋轉動。未及考問，僧已入門，浮圖變成美丈夫，年三□許，云是中丞，降階接僧，問：「和尚何以復來？」僧云：「劉鴻漸是己弟子，持《金剛經》，功力甚至。其算又未盡，宜見釋也。」王曰：「若持《金剛經》，當願聞耳。」因令跪誦，鴻漸誦兩紙訖，忽然遺忘。廳西有人，手持金鈎龍頭幡，幡上碧字，書《金剛經》，布於鴻漸前，令分明。誦經畢，都不見人，但餘堂宇闐寂。因爾出門，唯見追吏。忽有物狀如兩日，來擊鴻漸。鴻漸惶懼奔走。忽見道傍有水，鴻漸欲止而飲之，追吏云：「此是人膏，澄久上清耳。其下悉是餘皮爛肉，飲之不得還矣。」須臾至舍，見骸形臥在牀上，心頗惆悵。鬼自後推之，冥然如入房戶，遂活。鬼得錢乃去也。

○張嘉猷

廣陵張嘉猷者，唐寶應初為明州司馬，遇疾卒。載喪還家，葬於廣陵南郭門外。永泰初，其故人有勞氏者，行至郭南，坐浮圖下。忽見猷乘白馬自南來，見勞下馬，相慰如平生，然不脫席帽，低頭而語。勞問：「冥中有何罪福？」猷云：「罪福昭然，莫不隨所為而得。但我素持《金剛經》，今得無累，亦當別有所適，在旬月間耳。卿還為白家兄，令為轉《金剛經》一千遍。何故將我香爐盛諸惡物？卿家亦有兩卷經，幸為轉誦，增己之福。」言訖，遂訣而去。勞昏昧，久之方寤云。

○魏恂

唐魏恂，左庶子尚德之子，持《金剛經》。神功初，為監門衛大將軍。時京有蔡策者，暴亡。數日方蘇，自云：「初至冥司，怪以迫人不得，將撻其使者。使者云：『將軍魏恂持《金剛經》，善神擁護，迫之不得。』即別遣使覆追，須臾，還報並同。冥官曰：『且罷追。』」恂聞，尤加精進。

○杜思訥

唐潞州銅鞮縣人杜思訥，以持《金剛經》力，疾病得愈。每至持經之日，必覲神光。

○龍興寺主

唐原州龍興寺因大齋會，寺主會僧，夏臘既高，是為宿德，坐麗賓頭之下。有小僧者，自外後至。以無坐所，唯寺主下曠一位，小僧欲坐，寺主輒叱之。如是數次。小僧恐齋失時，竟來就坐。寺主怒甚，倚柱而坐，以掌擗之。方欲舉手，大袖為柱所壓，不得下。合掌驚駭。小僧慚沮，不齋而還房。眾議恐是小僧道德所致。寺主遂與寺眾同往禮敬。小僧惶懼，自言：「初無道行，不

敢濫受大德禮數。」逡巡走去。因問平生作何行業，云：「二□年唯持《金剛經》。」眾皆贊歎，謂是金剛護持之力。便於柱所焚香頂禮，咒云：「若是金剛神力，當還此衣。」於是隨手而出也。

○陳哲

唐臨安陳哲者，家住餘杭，精一練行，持《金剛經》。廣德初，武康草賊朱潭寇餘杭。哲富於財，將搬移產避之。尋而賊至，哲謂是官軍，問賊今近遠。群賊大怒曰：「何物老狗，敢辱我！」爭以劍刺之。每下一劍，則有五色圓光，徑五六尺，以蔽哲身，刺不能中。賊驚歎，謂是聖人，莫不慚悔，捨之而去。

○僧道憲

唐聖善寺僧道憲，俗姓元氏。開元中，住持於江州大雲寺，法侶稱之。時刺史元某欲畫觀世音七鋪，以憲練行，委之勾當。憲令畫工持齋潔己，諸彩色悉以乳頭香代膠，備極清淨，元深嘉之。事畢，往預寧斷排，造文殊堂。排成將還，忽然墮水。江流湍急，同侶求拯無由。憲墮水之際，便思念觀世音，見水底有異光，久而視之，見所畫七菩薩立在左右，謂憲曰：「爾但念南無菩薩。」憲行李如畫，猶知在水底，懼未免死，乃思計云：「念阿彌陀佛。」又念阿彌佛，其七菩薩並來捧足。將至水上，衣服無所污染。與排相隨，俱行四□餘里。憲天寶初滅度。今江州大雲寺七菩薩見在，兼畫落水事云耳。

○成珪

成珪者，唐天寶初為長沙尉，部送河南橋木。始至揚州，累遭風水，遺失差眾。揚州所司謂珪盜賣其木，拷掠行夫，不勝楚痛，妄云破用。揚州轉帖潭府。時班景倩為潭府，嚴察之吏也。長沙府別將錢堂楊觀利其使，與景倩左右構成。景倩使觀來收珪等。觀至揚州，以小枷枷珪。陸路遞行，至寧江方入船。乃以連鑣鑣枷，附於船梁，四面悉皆釘塞，唯開小孔，出入飯食等。珪意若至潭府必死，發揚州便心念「救苦觀世音菩薩」，恒一日一食，或時不食，但飲水清齋。

經□餘日，至滁口。夕暮之際，念誦懇至，其枷及鑣，忽然開解。形體蕭然，無所累著。伺夜深，舟人盡臥，珪乃拆所釘，拔除出船背。至觀房上，呼曰：「楊觀，汝如我何？」觀初驚起，問何得至此。珪曰：「當葬江魚腹中，豈與汝輩成功耶！」因決意赴水。初至潭底，須臾遇一浮木，中有豎枝，珪騎木抱，得至水面。中夜黑暗，四顧茫然。木既至潭底，又復浮出，珪意至心念觀世音，乃漂然忽爾翻轉，隨水中木而行。知已至岸，使蘆中潛伏。又江邊多猛獸，往來顧視，亦不相害。至明，投近村。村中為珪裝束，送至滁州。州官寮歎美，為市驢馬糧食等。珪便入京，於御史臺申理。初，楊觀既失珪，一時潰散。觀因此亦出家焉。